
文與哲 · 第五期 · 2004.12

論石碏

劉文強*

(摘要)

《左傳·隱公四年》君子曰：「石碏，純臣也。」後世學者如顧棟高亦特為之論，讚譽有加。本文則從衛莊公立嗣的態度，石碏告老的動機、時間等因素，認為石碏實為首鼠兩端，見風轉舵之人。唯就宗族需求而論，此牆頭草的處世方式，正是其所以長久之道。由是而論此類「君子曰」之觀點，或符合彼輩之需求。然而若以不同角度觀之，其弊自見。視其為一說，可；固不必奉為聖經，信之不渝。

關鍵詞：石碏、衛莊公、顧棟高、君子曰、春秋書法

* 國立中山大學中文系教授

一、前言

清代著名的學者顧棟高著《春秋大事表》，其中有〈人物表〉，蓋法《漢書》。〈表〉分人物為十三等，其後更有許多論人物的文章。例如鄭莊公，甚至為之三論，可見其重視的程度。其它如〈鄭燭之武〉、〈晉趙衰狐偃胥臣〉、〈衛蘧伯玉〉等等。諸論之中，不乏精當者，如鄭莊公三論，但亦頗有可商榷者。本人前曾為文論顧氏之論鄭燭之武之不當¹，又曾論其論趙衰等頗有不足²。可見雖然是著名學者，所論未必皆是。今再以其〈衛石碏論〉為主，檢討顧氏所論，附及相關問題云。

二、顧棟高

顧棟高之《春秋大事表·衛石碏論》其文云：

嗚呼！吾觀于春秋衛石子事，而知古來之除奸必出于慎密持重，而輕發則未有不敗者也。當石碏之極諫于莊公時，此特禍始萌耳。逮莊公薨而桓公立，此時莊姜為主于內，石碏老臣柄政于外，豈不可奪其兵柄，斥居外國，亂何從生？而顧告老以去？此必度知桓公之為人柔懦，不足與圖事。又州吁權譎，能使其眾。觀石碏之子厚為之出死力，則其人可知。先發恐至僨事，故隱忍不發，至十六年亂果成。列國不惟不能討，而反為之援。此時石碏決計圖之，然猶未敢聲言討賊。父子之間未嘗偶露。至石厚問定君之計，乃使入陳請覲。告于陳而使執之，此特一匹夫之力耳。可見兵權在握，君無如其臣何，父無如其子何。然此計何不發之于

1 〈燭之武論〉(收在劉文強《晉國伯業研究》台北：學生書局 2004 年，7 月)

2 〈論晉國早期中軍帥〉。(同上)

十六年之前，使桓公不至于弑？而國君新立，州吁之惡未著，則為桓公內不能容其弟，莊姜下不能容其子。而石碏以殘害骨肉導其君，要亦不知其禍之至於此也。嗚呼！始之能慎，後之能斷。指麾談笑，變故立定。石碏可謂千古一人矣。後世具此大力，以小人而除小人，則有若元載之于魚朝恩，史彌遠之于韓侂胄。而大臣謀國誅翦巨憝，則若王曾之除丁謂，楊一清用張永以除劉謹，徐階之計除嚴嵩。俱外不設異同之跡，機會可乘，不崇朝而制其死命。譬之搏虎，一擊不勝，則將為所噬。吾獨悲明季諸君子，絕無長慮卻顧之術，虛張聲勢，恣意抨擊，俱入奸閨之手，卒之身填牢戶，而國運亦隨以斃。後之君子，其亦觀于石碏之事，而審所措置哉³！

衛石碏謀定君事，《左傳》中分兩年記載，《左傳·隱公三年》：

衛莊公娶于齊東宮得臣之妹，曰莊姜，美而無子，衛人所為賦〈碩人〉也。又娶于陳，曰厲媯，生孝伯，早死。其娣戴媯生桓公，莊姜以為己子。公子州吁，嬖人之子也，有寵而好兵，公弗禁，莊姜惡之。石碏諫

³ 清·顧棟高《春秋大事表》臺北：廣學社印書館 1975 年，9 月初版，卷二十二，頁 3133-3134。與之類似意見者如萬斯大：《春秋》書「弑」二十四，繼立者非弑君自君，即奉自亂賊；非兄弟爭國，即籍手外援。衛晉有一於此乎？聖人究觀終始，以為此二百四十二年絕無而僅有，爰大書特書曰：「衛人立晉」，以見繼世者非討賊不可為君，非得眾不可為君也。（清·萬斯大《學春秋隨筆》，收在《續修四庫全書·經部·春秋類》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頁 245-246）又如吳闔生：此篇以石碏定亂為主。（吳闔生《左傳微·衛州吁之亂章》合肥：黃山書社 1995.12 頁 31）。「州吁未能和其民條」下云：徑敘州吁之敗，恐文字直率，故借「定君」一詞入手，而石碏定謀不煩更敘矣。此爐錘之妙也。（同上，頁 32）至於扶經心室主人則云：按《傳》：「衛人逆公子晉於邢」，則以「小白入於齊」之文例之，當書曰：「衛晉入于衛」，乃以「衛人立晉」為文者，蓋著石碏之忠於謀國也。以大義討賊，以大義立君。二百四十二年之中，大臣定亂之功，未有出碏之右者。（清·歐景岱《清儒春秋彙解》台北：鼎文書局 1972.4，頁 82）說石碏「二百四十二年之中，大臣定亂之功，未有出碏之右者。」其抬舉程度簡直無以復加了。

曰：「臣聞：『愛子，教之以義方，弗納於邪。』驕、奢、淫、佚，所自邪也。四者之來，寵、祿過也。將立州吁，乃定之矣。若猶未也，階之為禍。夫寵而不驕，驕而能降，降而不憾，憾而眴者，鮮矣。且夫賤防貴，少陵長，遠間親，新間舊，小加大，淫破義，所謂六逆也。君義，臣行；父慈，子孝；兄愛，弟敬，所謂六順也。君人者，將禍是務去，而速之，無乃不可乎？」弗聽。其子厚與州吁遊，禁之，不可。桓公立，乃老⁴。

《左傳·隱公四年》：

公問於眾仲曰：「衛州吁其成乎？」對曰：「臣聞：『以德和民』。未聞以亂。以亂，猶治絲而棼之也。夫州吁，阻兵而安忍。阻兵，無眾；安忍，無親。眾叛親離，難以濟矣。夫兵，猶火也。弗戢，將自焚也。夫州吁弑其君而虐用其民，於是乎不務令德，而欲以亂成，必不免矣。」州吁未能和其民，厚問定君於石子。石子曰：「王覲為可。」曰「何以得覲？」曰：「陳桓公方有寵於王。陳、衛方睦。若朝陳使請，必可得也。」厚從州吁如陳。石碏使告于陳曰：「衛國褊小，老夫耄矣，無能為也。此二人者，實弑寡君，敢即圖之。」陳人執之，而請蒞於衛。九月，衛人使右宰醜蒞殺州吁于濮。石碏使其宰孺羊肩蒞殺石厚于陳。君子曰：「石碏，純臣也。惡州吁，而厚與焉。『大義滅親』，其是之謂乎！」衛人逆公子晉于邢。冬十二月，宣公即位。書曰：「衛人立晉」。眾也⁵。

顧棟高認為整個事件的起因，主要在衛桓公為人懦弱：「逮莊公薨而桓公立，此時莊姜為主于內，石碏老臣柄政于外，豈不可奪其兵柄，斥居外國，亂何從

4 《春秋左傳注疏》台北：藝文印書館，1973年5月景印清嘉慶20年1815《重刊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頁53-54。

5 同上，頁56-57。

生？而顧告老以去？此必度知桓公之為人柔懦，不足與圖事。」他卻不提衛桓公為人柔懦，其實不適合立為人君，否則國家易致動亂。反過來說，莫非此點就是衛桓公不受衛莊公寵愛的原因？既然如此，為什麼還要立桓公為繼承人呢？衛莊公沒錯，石碏也沒錯，石厚沒錯，甚至連州吁也沒錯，錯反倒在桓公身上，這算什麼公正的推論？立為人懦弱的桓公為繼承人者是誰？他也不曾申論。至於州吁「有寵而好兵」，古人尚武勇，州吁蓋各種兵器率皆擅長，此所以其受寵之故？而顧棟高釋之為「可見兵權在握，君無如其臣何，父無如其子何」。將「好兵」解釋為兵權在握，也未免見卵而求司夜了。蓋州吁即位後，被批評為「阻兵安忍」。那是因為既為國君，自然兵權在握。但是為什麼衛桓公為國君時，兵權卻會在州吁手中呢？甚且衛莊公時，兵權就在州吁手中呢？因為在此之前，沒有任何明確的證據可以證明州吁掌握了兵權，以至於石碏、莊姜不敢圖謀他⁶。退而求其次，就算顧棟高說對了，州吁掌握了兵權。試問，州吁的兵權又是怎麼到手的呢？是衛莊公給的嗎？為什麼衛莊公要給州吁兵權呢？如果是衛桓公給的，為的是什麼？另外，州吁能夠橫行無忌，難道不是因為受到石厚的支持？此時衛國的卿是石厚，有沒有可能是石厚在掌握兵權？至少，石碏在這個過程中，有沒有表達過反對的意見？有沒有阻止過這件事？由是，顧棟高以為奪其兵柄，將州吁斥居國外，亂就無從生，這也未免太過一廂情願。若如此論，不如要求石碏、莊姜合謀殺了州吁，將此心腹大患一舉掃除，豈不更直接了當？當然，顧氏又可說，州吁兵權在握，殺之不易。若如此論，州吁既然兵權在手，而欲奪其兵柄，斥居國外，又談何容易？書生議論，每每紙上談兵，不切實際，可見於此矣。

⁶ 《左傳·隱公元年》：鄭共叔之亂，公孫滑出奔衛，衛人為之伐鄭，取廩延。鄭人以王師號師伐衛南鄙。(同註 4，頁 40)《左傳·隱公二年》：鄭人伐衛，討公孫滑之亂也。(同註 4，頁 42)此二役《左傳》只記載衛人或衛，未言何人為將。此時衛桓公仍然在位，理論上應該是桓公自將。若非其自將，而由貴族出征，則以石厚的可能性最大。

三、衛莊公

顧棟高在評論中，只記得大力讚美石碏，卻忘了其中真正的關鍵人物，就是被他刻意不提的衛莊公。衛莊公在這件事情中，倒底採取什麼態度，扮演著什麼角色，又發揮了什麼樣的作用？以上種種，似乎都不在顧棟高所關心的範圍內。何以如此？頗令人不解。難道他不知道所謂的「周制」是父死子繼的制度嗎？既然是父死子繼，那麼在繼承的過程中，父親所扮演的角色豈不是最重要的？我們可以舉另外一位赫赫有名的人物來做對比，《左傳·隱公元年》：

初，鄭武公娶于申，曰武姜，生莊公及共叔段。莊公寤生，驚姜氏，遂惡之，愛共叔段，欲立之，亟請於武公，公弗許⁷。

鄭莊公的母親武姜欲立叔段，「亟請於武公，公弗許」，由是鄭莊公才能繼承君位。反之，若鄭武公許之，豈不就是由叔段繼承了？甚至西周末年，若非幽王一意要立伯服，太子宜臼豈不就順利繼承周室大統？那會發生內戰，害得西周滅亡？可見國君在繼承制度上，扮演了多麼重要的角色。但是衛莊公在這件事情中，倒底是不是真的想立桓公，其立場卻是十分曖昧。顧棟高這種堅持傳統的學者，對此君父之過竟然不置一詞，是心中有什麼顧忌嗎？上引《左傳》云「衛莊公娶于齊東宮得臣之妹，曰莊姜，美而無子，衛人所為賦〈碩人〉也。」我們讀讀《詩經·衛風》中的〈碩人篇〉，就會發現在詩句中，描寫莊姜是既高挑又美麗：

碩人其頤，衣錦繫衣---手如柔荑，膚如凝脂。領如蝤蛴，齒如瓠犀。
螓首蛾眉，巧笑倩兮，美目盼兮。---大夫夙退，無使君勞⁸。

⁷ 同上，頁35。

⁸ 《詩經注疏》台北：藝文印書館，1973年5月景印清嘉慶20年1815《重刊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頁129-131。

通常這樣子的美女，都會受到丈夫更多的寵愛才是。因此詩句中還特別要求大夫們快快退朝，免得莊公太過操勞國事，影響夫妻感情。雖說莊姜無子，因此養戴媯之子以為己子。即使如此，也不會影響她的美麗容顏，更不應該影響莊公對她的寵愛---如果莊公真的寵愛她。可是就《左傳》的記載看來，這對門當戶對的夫妻之間，似乎有些未明的芥蒂，與《詩經》中二人恩恩愛愛的記載相去甚遠。其主要原因之一當在莊姜想要立的人選，與莊公想要立的不同。如果衛莊公真的這麼寵愛莊姜，必然會因而寵愛桓公。那麼他就不應該在立嗣一事上三心二意，甚至還要寵州吁。只要像鄭武公，不論武姜如何三催四請，還是堅持立鄭莊公，不就了結了？可是《左傳》記載衛莊公寵愛的是另一個兒子，而且還是「嬖人之子也」的州吁。既曰「嬖人」，可見母氏地位之低。生的兒子，地位必然低下。雖然母子的地位都低下，然而卻並不影響莊公的心意，這也十分奇怪。這個嬖人地位既低，美色應該也不如莊姜，所生的兒子會特別優秀嗎？為什麼《左傳》上還要記載州吁「有寵而好兵」，而且「公弗禁」。州吁不但未因地位低下，就受到漠視，反倒是受到莊公的默許和鼓勵⁹。但不知州吁是因有寵才好兵呢？還是因好兵而受寵呢？州吁「有寵而好兵」，莊姜惡之。莊姜是單純地厭惡州吁好兵呢？還是厭惡州吁「有寵而好兵」呢？如果莊公寵愛這位美麗的夫人，為什麼不愛屋及烏，一心立桓公就算了，卻還要寵愛嬖人之子州吁呢？反過來說，如果莊公對莊姜有所不滿，為何不乾脆廢桓公，立州吁為太子呢？當然，莊姜是齊國的女子，是個不能得罪的人物。雖然也曾有人

⁹ 古人尚武勇，勇力之士會受到崇拜與尊敬，《左傳》中記載甚多，不待詳舉。就連晉文公，雖不以力士聞名，但因身強體壯，肌肉「駢脅」，甚至遭到偷窺，見《左傳·僖公二十四年》及《國語·晉語四》。據說鄭國的叔段也是勇力之人，《詩序·叔于田》：刺莊公也。叔處于京，繕甲治兵，以出于田，國人說而歸之。(同上，頁162)《詩序·大叔于田》：刺莊公也。叔多才而好勇，不義而得眾也。(同上，頁163)若無勇力，焉能「袒裼博虎」？雖然《詩序》遭到學者質疑年代的問題，不能盡信為史實。但是共叔段在當時聲勢正大之際，鄭國子封也覺得他會「得眾」。只因鄭莊公控制得宜，所以才保住君位。但是叔段身強體壯，又得母親全力照應，能夠得眾，倒是不必懷疑。

說「齊大，非吾偶也¹⁰」，其實這是違心之論，只能當場面話來看¹¹。試看《詩序》記載許穆夫人「閔衛之亡，傷許之小，力不能救¹²」的一段話，就可以知道找個可靠的岳家利多於弊，緊要關頭尤其如此。衛莊公倒底與莊姜之間有什麼心結，弄得雙方南轅北轍，意見不一？雖然最後還是立了桓公，但是州吁受寵之舉，看在貴族眼裡，又會引起他們什麼樣的想法？難道就沒有人因為國君的因素，就押寶到州吁這邊？何況當時押寶的例子太多，石碏果為此舉，倒也不必太過意外。茲略舉一、二押寶事以為說明，如《左傳·桓公十八年》：

周公欲弑莊王而立王子克，辛伯告王，遂與王殺周公黑肩，王子克奔燕。
初，子儀有寵於桓王，桓王屬諸周公。辛伯諫曰：「並后、匹嫡；兩政、
耦國，亂之本也。」周公弗從，故及¹³。

這是周王室貴族押寶的一例。其它國家亦不遑多讓，如《左傳·莊公八年》：

僖公之母弟曰夷仲年，生公孫無知，有寵於僖公，衣服禮秩如適。襄公
黜之，（連稱、管至父）二人因之以作亂¹⁴。

10 《左傳·桓公六年》：（鄭）大子曰：「人各有耦。齊大，非吾耦也。」（同註4，頁112）

11 文姜艷名在外，奸情聲聞四海，誰娶她誰倒霉，（主要的說法見《公羊傳·桓公六年》及《公羊傳·莊公元年》《春秋公羊傳注疏》台北：藝文印書館，1973年5月景印清嘉慶20年1815《重刊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看看魯桓公的下場，戴了綠帽，還被奸夫派人暗殺，可證鄭太子忽的先見之明。因此齊大本是良偶，只要對象不是文姜這種淫女就好。不找個大國當靠山，一不小心，就會被人戴帽子，例如《左傳·宣公十八年》：季文子言於朝曰：「使我殺適立庶以失大援者，仲也夫。」杜預注：適謂子惡，齊外甥。襄仲殺之，而立宣公。（同註4，頁413）「失大援」變成了襄仲的罪狀，此事說的雖是太子，但是與母親有密切的關係。如是，誰還敢說「齊大非偶」呢？

12 同註8，頁124。

13 同註4，頁130。

14 同註4，頁143。

有時書中並未提及何人押寶，只約略言之，如《左傳·隱公元年》：

既而大叔命西鄙、北鄙貳於己。公子呂曰：「國不堪貳，君將若之何？」
子封曰：「可矣！厚，將得眾¹⁵。」

「國不堪貳」，衛莊公寵州吁，造成嬖子配嫡的情勢，難道不算是另一種貳的形式嗎？「厚，將得眾。」類似周公黑肩者，就是其眾之一。又如齊國的連稱、管至父這種有心為亂者，當然會自動歸附到公孫無知身旁，冀以成事。鄭國的叔段，則見上引「子封曰：『可矣！厚，將得眾』。有母親大力關照，貳心者必然不止西鄙、北鄙。歷來對鄭莊公的評價雖不盡相同，但都認為鄭莊公是雄材大略型的人物，布局既早且密。否則必然君位不保，甚且死在其弟手中，至少顧棟高就持這種看法。顧氏甚至三論鄭莊公，為之平反¹⁶。衛國的情形與鄭類似，雖有貳者，但無明文。只是「嬖子配嫡，亂之本也」。代表著國君對繼嗣者已有偏好，因而也就意味著有人會選邊押寶。在王室者，有如周公黑肩。在齊者，有如連稱、管至父。至於在衛國者，這些押寶的人會有那些呢？會包括石碏這位「千古一人」的「純臣」嗎？

四、石碏

衛莊公在傳位這件事情上所持的立場，固然大有可疑；而石碏在整個事件中，更是難逃此嫌。我們知道，在某些學派的理論中，世卿是個很不好的制度，因此有所謂「《春秋》譏世卿」的說法¹⁷。從「譏」的立場來看，世卿是個不

15 同註 4，頁 36。

16 同註 3，頁 3123-3132。

17 《公羊傳·隱公三年》：夏四月辛卯，尹氏卒。尹氏者何？天子之大夫也。其稱尹氏何？貶。曷為貶？世卿，非禮也。何休注：《禮》，公、卿、大夫、士皆選賢而用之。卿、大夫

好的東西；從世卿被譏的立場來看，反證了它是存在，而且具有極大影響力的東西，否則還有什麼好「譏」的？只不過世卿這個制度不自春秋時代才開始實施。至少在西周時期，就已存在¹⁸。自此以下者，如「鄭武公、鄭莊公為平王卿士¹⁹」，更是著例。銅器銘文中常見世襲的記載²⁰，雖然不盡是所謂的卿，但是宗法制度下世襲是再自然不過的事情了。如果不是鄭莊公自己搞壞了，他的子孫們或許都可以世襲王室的卿士²¹。周桓王雖然趕走了鄭莊公，但是虢公一家仍然世襲周王室的卿士²²。可見世卿這完意兒之久遠與普遍。現在我們要問，石碏在衛國的角色與地位如何？如果他是無足輕重的人物，那也輪不到他發言；如果他是重要的人物---事實上他就是衛國的卿，一人之下，眾人之上---那麼說話當然就很有份量²³。不知為何，石碏對衛莊公沒有發揮什麼影響力，否則州吁就會受到莊公的限制，桓公也就可以穩坐君位。其實桓公之立，石碏的因素不知有多少，倒是莊姜佔了絕大部分。這也不難理解，只要看看莊姜是那國女子，就可思之過半了。這也是衛莊公雖然寵愛州吁，卻仍然必須立他不喜歡的桓公的原因。

雖然石碏在莊公時，表現得公忠體國。但是桓公立，他就告老還鄉。按照春秋世卿的慣例，第一，通常是做到死為止。告老實為例外，每有其特殊考慮。

任重職大，不當世爲。其秉政久，恩德廣大，小人居之，必奪君之威權。故尹氏世，立王子朝；崔杼世，弑其君光。(同註 11，頁 27)

18 《左傳·文公十六年》：管仲辭曰：「臣，賤有司也。有天子之二守國、高在。」(同註 4，頁 223)

19 同註 4，頁 51。

20 如師克須《集成》4467、翟壺蓋《銘文選》296、《集成》9728、師釐簋《集成》4324、宰獸簋《文物》1988 年 8 期。

21 說見本人所著〈再論鄭莊公---補《左傳微》〉(第四屆國際暨第八屆清代學術討論會 2004。3 月，高雄國立中山大學)

22 《左傳·隱公八年》：夏，虢公忌父始作卿士于周。(同註 4，頁 74)不到幾年，虢公忌父死，其子林父繼任其卿士職，故《左傳·桓公五年》云：虢公 林父將右軍。(同上，頁 106)

23 可參考《春秋大事表·春秋列國卿大夫世系表·衛石氏表》(同註 3，頁 1736-1738)顧棟高將石氏家族排在衛國首位，不是沒有道理。

第二，告老之後，誰會接他這個衛卿的職位呢？在「世卿」的慣例之下，當然是他的兒子石厚，就是那個「與州吁遊」的石厚。為什麼石碏不留下來輔佐桓公，反倒讓那個「與州吁遊」的兒子石厚繼承他卿位？石厚與州吁的關係如此密切，還會全力支持桓公嗎？石碏以石厚繼承卿位，莫非是受到衛莊公寵州吁的影響，為自己留一條退路？至於這個動作看在衛國其他貴族眼中，又會是什麼個想法？總之，最後的結果是，桓公終於遭到州吁的毒手。石碏在這個過程中，有無任何動作？他的兒子石厚在此事中，又扮演了什麼角色？因此我們必須探討為何石碏會先告老還鄉，選擇袖手旁觀呢？關於這個問題的答案，在衛國或許不好找。幸而在其他國家，倒不乏其例，內情當然也頗令人玩味，足可引為借鏡，《左傳·文公十六年》：

初，司城蕩卒，公孫壽辭司城，請使意諸為之。既而告人曰：「君無道，吾官近，懼及焉。棄官，則族無所庇。子，身之貳也。姑紓死焉。雖亡子，猶不亡族。」既夫人將使公田孟諸而殺之，公知之，盡以寶行。蕩意諸曰：「盍適諸侯？」公曰：「不能其大夫，至于君祖母，以及國人，諸侯誰納我？且既為人君，而又為人臣，不如死。」盡以其寶賜左右使行。夫人使謂司城去公，對曰：「臣之，而逃其難，若後君何？」冬十一月甲寅，宋昭公將田孟諸。未至，夫人王姬使帥甸攻而殺之，蕩意諸死之。²⁴

公孫壽真是個老實人，將心底話全盤托出，毋怪乎宋國人在戰國時代會成為呆子的同義詞。換了其他人，縱有真心話，也絕不吭聲。怕死就先告老，反正官位先佔著再說。更何況在父家長權威的時代，家族中的實權仍然掌握在自己手中，屆時再伺機而動。兩邊押寶，就有這麼個好處。當然，公孫壽不能告老，只能先退，是因為他還不夠老，只好先叫兒子出來佔個一官半職，「棄官」，則

24 同註 4，頁 348。

族無所庇²⁵」。這麼簡單的原則，公孫壽都明瞭，別的人也明瞭，難道石碏不知道嗎？可是石碏是個「大義滅親」的「純臣」，公孫壽卻撈不到這麼好的名聲，原因何在？可見必要的時候讓兒子去死去頂罪，以謀求家族永續發展這件事，在世家大族中，或許是一種必要之惡吧！當然，戲法人人會變，各有巧妙不同。重點是此事能做不能說，說穿了就不值錢。被稱「純臣」者享無盡盛名，自稱純臣者就乏人問津了²⁶。

能夠告老避禍的，除了石碏以外，在《左傳》中還真不乏其人。最具代表性的，就是晉國的士會。士會，士鳶之子，茲略作簡介，據《國語·晉語八》云：

昔隰叔子違周難於晉國，生子輿，為理，以正於朝，朝無姦官；為司空，以正於國，國無敗績。世及武子，佐文、襄為諸侯，諸侯無二心。²⁷

《左傳·文公十三年傳》載郤缺述其人特色為：

能賤而有恥，柔而不犯，其知足使也²⁸。

及其為政，上引《國語·晉語八》云：

25 以官邑庇身，不是公孫壽個人的偏見，而時當時人的共識。例如《左傳·襄公三十一年傳》：子產曰：「大官大邑，身之所庇也。」（同註 4，頁 689）晉國貴族為了能佔上一個軍帥缺，往往兵戎相見，都足以說明這種心態。

26 要是得由自己說自己是純臣，那真不值錢。《晉書·卷三十七宗室·司馬孚傳》：及武帝受禪，陳留王就金墉城，孚拜辭，執王手，流涕歎欷不能自勝，曰：「臣死之日，固大魏之純臣也。」（《晉書斠注》台北：藝文印書館 1982）惜哉司馬孚！如果「純臣」一語不是由他自己口中說出，而是由《晉書·司馬孚傳》的贊來一段「君子曰：『司馬孚，純臣也。』」，身價必然不同。

27 《國語》（台北：宏業書局，1980 年 9 月《四部備要》排印清士禮居翻刻明道本），頁 458。

28 同註 4，頁 332。

及為卿，以輔成、景，軍無敗政。及為成師，居太傅，端刑法、緝訓典，國無姦民，後之人可則，是以受隨、范²⁹。

據《左傳·宣公十六年傳》載其實際政績云：

十六年春，晉士會帥師滅赤狄甲氏及留吁、鐸辰。三月，獻狄俘。晉侯請于王，戊申。以黻冕命士會將中軍，且為大傅。於是晉國之盜逃奔于秦。羊舌職曰：「吾聞之：『禹稱善人，不善人遠』，此之謂也。夫《詩》曰：『戰戰兢兢，如臨深渊，如履薄冰』，善人在上也。善人在上，則國無幸民。諺曰：『民之多幸，國之不幸也』，是無善人之謂也³⁰。」

《左傳·宣公十六年傳》又云：

冬，晉侯使士會平王室，定王享之，原襄公相禮。殼蒸，武子私問其故。王聞之，召武子曰：「季氏！而弗聞乎？王享有體薦，晏有折俎。公當享，卿當宴，王室之禮也。」武子歸而講求典禮，以脩晉國之法³¹。

後來晉國的執政者還要「脩范武子之法」，可見其甘棠遺愛³²。有了這麼多的政績，士會的家傳寶訓仍然是秉承「能賤而有恥」的原則，也就是凡事謙虛退讓，維持低調，不要觸怒其他的豪門巨族，《左傳·襄公二十七年》：

子木問於趙孟曰：「范武子之德何如？」對曰：「夫子之家事治，言於晉國無隱情，其祝史陳信於鬼神無愧辭。」子木歸以語王，王曰：「尚矣

29 同註 27。

30 同註 4，頁 410。

31 同註 4，頁 410-411。

32 《左傳·成公十六年》，同註 4 頁 486。

哉！能敵神、人，宜其光輔五君以為盟主也³³。」

能敵神、人，士會得到這樣的評語，真是夠無以復加了。士蕡如此，士會如此，到了其子士燮，其家風庭訓還是如此。《左傳·宣公十七年傳》：

范武子將老。召文子曰：「燮乎！吾聞之：『喜怒以類者鮮。易者實多。』《詩》曰：『君子如怒，亂庶遄沮。君子如祉，亂庶遄已。』君子之喜怒，以已亂也。弗已者，必益之。郤子其或者欲已亂於齊乎！不然，余懼其益之也。余將老，使郤子逞其志，庶有豸乎！爾從二三子，唯敬。」乃請老，郤獻子為政³⁴。

為了避免郤克不能伐齊出氣，反而將怨氣轉移到自己身上，使自己成為受害者³⁵。士會選擇了告老還鄉，將中軍帥一職交給郤克，好讓郤克伐齊，一吐怨氣，化解自己的潛在危機。像士會這麼一個精明幹練的人，擁有如此豐功偉績，又大權在握的晉國中軍帥，尚且要選擇告老以避禍。衛石碏、宋公孫壽的功業不如士會，不告老退讓，又焉能避禍？

告老避禍不是北方貴族的專利，即使是南方的楚國，也有相同的例子。《左傳·僖公二十七年》：

楚子將圍宋，使子文治兵於睽，終朝而畢，不戮一人。子玉復治兵於蒍，終日而畢。鞭七人，貫三人耳。國老皆賀子文，子文飲之酒。蒍賈尚幼，

33 同註 4，頁 644。

34 同註 4，頁 412。

35 《國語·晉語八》：夫郤昭子，其富半公室，其家半三軍。---夫八郤，五大夫三卿，其寵大矣。恃其富寵，以泰於國。(同註 27，頁 480)說的雖以郤至為代表，實際上所謂八郤，就是郤氏家族。總計佔有三個卿，駒伯郤鍇將上軍，苦成叔郤犨將新軍，溫季郤至佐新軍，另外還有五個大夫，但不知任何職。如此彊家大族，士會那敢得罪？莫說士會，其它大家族，又有誰敢輕易得罪？

後至，不賀。子文問之，對曰：「不知所賀。子之傳政於子玉，曰『以靖國也』。靖諸內而敗諸外，所獲幾何？子玉剛而無禮，不可以治民。過三百乘，其不能以入矣。苟入而賀，何後之有³⁶？」

令尹子文為何要讓令尹之位給子玉³⁷？子玉不是「剛而無禮，不可以治民。過三百乘，其不能以入矣」？難道子文不知道子玉的為人嗎？讓子玉當上令尹，國家還有前途嗎？表面上子文的口號是要「靖國」，實則子玉早就想當令尹。如果子文不告退，萬一子玉等不及，怪罪下來，自己成了箭靶，那就虧大了。士會與子文有異曲同工之妙，只不過他的文學素養較高，能說出「君子之喜怒，以已亂也。弗已者，必益之。郤子其或者欲已亂於齊乎！不然，余懼其益之也」這般文繽繽的話，實則與子文的想法和做法沒有不同。公孫壽又何嘗不然？只是文學造詣太差，說得太白，讓人一目了然，失去了貴族應有的風範。以上三個貴族的基本心態既是如此，石碏又焉能免俗？但是無論如何，石碏硬是撈到了「純臣」的封號。比較起來，士會、子文等人在文宣上，實在有加強的必要，因為連顧棟高都不承認他們有何殊之處³⁸。因此，石碏之所以能為「純臣」，

36 同註 4，頁 266-267。

37 令尹子文三仕三已，見《論語·公冶長》及《國語·楚語》。學者雖有考證，唯其進退之間，事實難明，或以為約數，非記實也。見清·劉寶楠《論語正義·公冶長篇·子張問令尹子文事》。(台北：世界書局 1973。5 五版，頁 130-104)《左傳·莊公三十年》載鬥穀於菟為令尹，「自毀其家，以紓楚國之難。」(同註 4，頁 180)為了國家的安定，子文把家當用光了，可謂另一種形式的家道中落，自然不能強勢，只能低調從事。相反地，如果有彊家大族支持，「你辦事，我放心」，那就容易得多，《左傳·襄公三十年》：鄭子皮授子產政，辭曰：「國小而偏，族大寵多，不可為也。」子皮曰：「虎帥以聽，誰敢犯子？」(同註 4，頁 684)子產能順利為政，子皮「帥以聽」的大力支持，功不可沒。其他諸侯，勢家大族各懷鬼胎，執政者沒有子產這般好命，率皆左右掣肘，看人臉色辦事。有自知之明者，怎敢輕易冒犯那些彊宗大族？

38 顧棟高在《春秋大事表·人物表》中，「純臣」項下有晉士燮而無士會。(同註 3，頁 109)士會在內、外《傳》中得到「能敵神人，光輔五君」的極度評價，卻依然無法得到顧氏的青睞，顧氏也不如石碏般特為之論，可見士會在顧氏心目中之不足道。另外，在「忠臣」項下有蕩意諸，(同上，頁 3108)亦可見公孫壽的文宣也有待加強。

只能說這都要感謝「君子曰」的加持。但是這樣的「君子曰」做出這樣的結論，是否讓人不太能放心呢？顧棟高不理會內、外《傳》裡對士會的好評，卻只相信「君子曰」的說法，在取捨上是否也頗有問題？

其實就算告老了，也不代表就此金盆洗手，永不過問世事。即使退居幕後，依舊能暗中操控，呼風喚雨。晉國因為情況特殊，退了那就真的退了。別的貴族上來任中軍帥執政，容不得告退的大老處處干預，除非為了營造一個和諧的氣氛，如晉國的韓厥、知罿的組合³⁹。衛國則不然。上引《左傳》云：

石碏使告于陳曰：「衛國褊小，老夫耄矣，無能為也。此二人者，實弑寡君，敢即圖之。」陳人執之，而請蒞於衛。

「衛國褊小，老夫耄矣」，真是謙虛至極的客氣話。此時的衛國何曾褊小？「耄矣」且「無能為」的「老夫」，為何還有能力站到第一線？可見此皆謙辭。只因石碏是衛國大家之中的大家，在家族利益重於一切的時代，如何維繫家族的利益，必須是第一優先的事情。上引顧棟高說：

州吁權誦，能使其眾。觀石碏之子厚為之出死力，則其人可知。

39 韓厥是晉國另一個告老的中軍帥，《左傳·襄公七年》：冬十月，晉韓獻子告老。(同註 4，頁 518)與士會的處境類似，韓氏在晉國也是個勢力較弱的氏族。或引《左傳·昭公五年》：韓賦七邑，皆成縣也。(同上，頁 747)但是其他大家族如范、中行、知、趙、魏等，又何止七縣的實力？《國語·晉語八》：叔向見韓宣子，宣子憂貧，叔向賀之。宣子曰：「吾有卿之名，而無其實，無以從二三子，吾是以憂。」(同註 27，頁 480)如果韓氏家大業大，韓宣子怎麼會被批評為「懦弱」？(《左傳·襄公三十一年》)怎麼會說自己「有卿之名，而無其實，無以從二三子」，又何必「憂貧」呢？正因韓氏弱小，所以韓厥謙讓的做法與士會一致，不過韓厥告老時，晉國貴族尚處於和睦相處的階段，所以他得到的待遇比士會要好。《左傳·襄公九年》：韓厥老矣，知罿稟焉以為政。(同註 4，頁 527)退休了，還有現任中軍帥前來諮詢盡禮，可謂雖退猶榮。比較起來，士會受到家大業大的郤克冷落，連慰問都省了，還談什麼「稟以為政」。

州吁好兵則有，說他「權譎，能使其眾」，是否太過抬舉？如果州吁真的「能使其眾」，怎麼會被認為「眾叛親離」？如果州吁真的「權譎」，那裡還會中計，遭到石碏出賣？試問誰比較權譎？更令人難以理解的，是石碏那發自天然的雙重標準。我們看到，《左傳》上記載石厚與州吁遊，石碏「禁之，不可」。這就很奇怪了，他怎麼也管不了自己的兒子呢？他不是大聲疾呼地要求衛莊公「愛子，教之以義方，弗納於邪」嗎？那麼石碏對石厚有沒有「教之以義方，弗納於邪」呢？他是愛子，還是不愛子呢？州吁有寵而好兵，莊公弗禁，被石碏認為是「納於邪」。石碏認為衛莊公不該過度寵好兵的州吁，可是他自己的兒子與好兵的州吁遊，他竟然禁不了，他是否也過度寵受石厚呢？這樣的結果算不算「納於邪」？難道只要表示管過了，不論成功與否，就都不算「納於邪」了？他在檢討衛莊公時，有沒有自我檢討過？這算是什麼樣的雙重標準？

顧棟高認為石碏是「千古一人」，當然盡力為之開脫，但是我們一旦明瞭春秋時代的繼承制度，就可以知道石碏所謂大義滅親時，其問題何在。衛莊公不敢立州吁，必須立桓公，那是因為齊國的因素。但是石碏若不願石厚「納於邪」，禁之又不可，大可廢石厚，立其它諸子繼承其卿位，日後又那裡需要「大義滅親」？這是石碏能力範圍之內的事，為何能做而不做？因此「其子厚與州吁遊，禁之，不可」，焉知這不是石碏的「權譎」之一，為日後萬一時脫罪之辭？顧棟高認為石厚「為州吁出死力」，又焉知石厚此舉不是出自石碏的默許？因為石碏告老後，接替石碏卿位的，正是其子石厚。自桓公始立至州吁弑君時，共計十六年。沒有石厚這衛國首卿的支持，州吁焉能弑君自立？桓公被弑時石碏安在？告老了算是無罪的理由？還是脫罪的理由？如果石碏早就廢石厚，立它子，誓死支持桓公。州吁失其右臂，還能興風作浪，弑其君兄嗎？顧棟高讚美石碏時，有沒有想到這一點？顧棟高要求「後之君子，其亦觀于石碏之事，而審所措置哉！」其實，石碏後來之所以突然為國為民，不再置身事外的原因，是「州吁未能和其民」，是因為州吁「眾叛親離」，其統治出了問題。眼看情勢不妙，行將垮臺。如果州吁能「和其民」，權力穩固，石家也權位安然，石碏還會出面管事嗎？正因州吁不夠權謀，無法和民。石碏眼見形勢不對，必須預

防州吁垮臺時，不會牽連到石氏。如果不預做準備，一旦「棄官，則族無所庇」，會使自己的家族權勢也賠進去，這才是石碏最在意的重點。所以他才顧不得已經告老，使出顧棟高所不屑的「權謀」，殺掉州吁。至於石厚，就讓他去為州吁陪葬，反正家族中多得是替代者⁴⁰。由於石碏精準的判斷⁴¹，適時地出手，石氏方才安然無虞，得以世襲卿位。因為後來「衛人立晉」的「衛人」，若不是石碏在主導，又會是誰呢？《公羊傳·隱公四年》：

冬十有二月，衛人立晉。「晉」者何？公子晉也。「立」者何？立者，不宜立也。其稱「人」何？眾立之辭也。然則孰立之？石碏立之。石碏立之，則其稱「人」何？眾人之所欲立也。眾雖欲立之，其立之非也⁴²。

既然是由石碏主導，宣公感恩之餘，石氏家族的卿位也就安穩了。像石碏這種為了家族利益，陰奉陽違兩面討好的做法，一直到了魏、晉時期，仍是世家大族信誓奉行的金科玉律，不曾有絲毫改變。顧棟高要求「後之君子，其亦觀于石碏之事，而審所措置」。其實顧棟高大可以放心，後之君子與石碏行事類似

40 《禮記·檀弓上·石駘仲卒章》：石駘仲卒。鄭注：駘仲，衛大夫石碏之族。（《禮記注疏》台北：藝文印書館，1973年5月景印清嘉慶20年1815《重刊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頁186）顧棟高亦列駘仲於石碏之後。（同註23）

41 黃生羽璿以為桓公為戴姬之子，陳為戴姬母家。桓公為州吁所弑，故陳願意配合石碏以雪恨。

42 同註11，頁30-31。同年《穀梁傳》則云：「衛人」者，眾辭也。「立」者，不宜立也者也。「晉」之名，惡也。（范注：惡謂不正。）其稱「人」以立之，何也？得眾也。得眾則是賢也，賢，則其曰「不宜立」，何也？《春秋》之義，諸侯與正不與賢也。（《春秋穀梁傳注疏》台北：藝文印書館，1973年5月景印清嘉慶20年1815《重刊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頁20）惠士奇直云：執之者陳人，蒞之者衛人，而主之者衛石碏也。（清·惠士奇《春秋說》，收在《皇清經解》台北：蓋文印書館1962，頁8102）俞樾云：不問其當不當立，苟以其得眾遂予之，則天下之亂自此多矣。（清·俞樾《達齋論春秋公羊傳》，收在《續修四庫全書》，同註3，頁357）

者多矣。其青出於藍者，連石碏都會自歎不如⁴³。

五、結語

本篇所討論者，以石碏為主，兼論其它。衛莊公因為是國君的關係，幸運地逃過一劫，沒有受到後人的譏評。顧棟高身為傑出的春秋史學家，卻不曾將衛莊公列為嫌疑犯。所謂「為尊者諱」的春秋之旨，在此大顯妙用。這也不能不令人感慨，如果「學者溺於所聞」，其結果將會如何矇蔽自己的慧眼？論石碏部分，則著眼於其事君不忠，首鼠兩端，只有家族的利益，沒有國家的利益。當然，若就春秋時代而言，石碏的作為也不算什麼罪惡，至少還有個「君子曰」的評論，將石碏捧了上天，讚美他是純臣。甚且直到魏、晉六朝時代，甚且直到今日，這種家族優先的觀點，仍然是世家大族信奉不渝的金科玉律。這種見風轉舵，首鼠兩端的做法，是屬於世家大族的遊戲規則。石碏因此而得到「純臣」的封號，倒也不足為奇。不過如果換個立場，我們一般人是否也要同意石碏「純臣」的評語，那就應當慎加考慮了。

43 關於魏、晉之際世家大族首鼠兩端、押寶心態的做法，請參考國立清華大學中文系朱曉海教授所著〈西晉佐命功臣銘表微〉《台大中文學報》2000，5。

主要參考文獻

(1) 專書

- 《春秋左傳注疏》台北：藝文印書館，1973，5。
- 《詩經注疏》台北：藝文印書館，1973，5。
- 《國語》(台北：宏業書局，1980，9。
- 《春秋公羊傳注疏》台北：藝文印書館，1973，5。
- 《禮記注疏》台北：藝文印書館，1973，5。
- 《晉書斠注》台北：藝文印書館 1982。
- 清·萬斯大《學春秋隨筆》，收在《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 清·顧棟高《春秋大事表》臺北：廣學社印書館 1975，9。
- 清·劉寶楠《論語正義》台北：世界書局 1973，5。
- 清·俞樾《達齋論春秋公羊傳》，收在《續修四庫全書》(同「萬斯大」條)
- 清·歐景岱《清儒春秋彙解》台北：鼎文書局 1972，4。
- 吳闔生《左傳微·衛州吁之亂章》合肥：黃山書社 1995。
- 楊伯峻《春秋左傳注》台北：源流出版社 1982，3。
-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主編《殷周金文集成》北京：中華書局 1988，4。
- 馬承源主編《商周青銅器銘文選》北京：文物出版社 1988，4。
- 劉文強《晉國伯業研究》台北：學生書局 2004，7。

(2) 論文

- 郭沫若〈師克須銘文考釋〉，《文物》1962，6。
- 劉文強〈再論鄭莊公---補《左傳微》〉第四屆國際暨第八屆清代學術討論會 2004，3。高雄國立中山大學。
- 朱曉海〈西晉佐命功臣銘饗表微〉《台大中文學報》2000，5。

On Sher Chue

Liu Wen-chiang*

Abstract :

According to Tso Chiu-ming's commentary on The Spring and Autumn Annals, a broad consensus among the noblemen spoke highly of Sher Chue's (石碏) loyalty and purity, which complied with their quest for political stability. Such a quest was literally condensed as "What the nobility said: Sher Chue was an unadulterated loyalist." in the fourth year of Duke Yin's (隱公) reign. Such eulogies continued to ferment in the coming dynasties. For instance, Gu Dong-gau (顧棟高) spared no pains in paying Sher tribute. My article means to scrutinize Sher from a brand new angle--Duke Ju ang o f Wei's (衛莊公) urgent need to appoint his own heir. It also probes into Sher Chue's motivation to plead for a retirement, an act with perfect timing to enhance his political influence. A Janus-faced Machiavellianism like this accounts for his strategy to sit on the fence whenever power struggles befall. However, only through such Machiavellianism could he survive the direst clan politics. Fence-sitting prolonged the time to make a decision and every second thought prevented the clan from any mistake made out of sheer imprudence. That is the way these clans prospered in ancient China. This call for political steadiness led to a collective voice in The Spring and Autumn Annals, i. e., "What the nobility said." (君子曰) A perspective is, after all, an angle to look at the world, which demands a Foucauldian panorama in our time. One man's meat can be another's poison. Sher Chue's pure loyalty may prove invalid if we re-examine it through a different perspective, say, the proletariat. "What the nobility said" represents only as an angle, not the everlasting truth.

*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Sun Yat-sen University

Key Words : Sher Chue (石碏) 、Duke Juang of Wei's (衛莊公) 、Gu Dong-gau (顧棟高) 、What the nobility said (君子曰) the manner The Spring and Autumn Annals evaluates historical figures (春秋書法)